

ICS 13.060
G 7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14591—2006
代替 GB 14591—1993

水处理剂 聚合硫酸铁

Water treatment chemicals—Poly ferric sulfate

2006-03-14 发布

2006-1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 I 类产品的全部技术指标为强制性的,其他为推荐性的。

本标准代替 GB 14591—1993《净水剂 聚合硫酸铁》。

本标准与 GB 14591—1993 相比差异如下:

——按用途不同将产品分为 I 类、II 类;

——提高了固体聚合硫酸铁产品的全铁指标;

——增加了 Cr(VI)、Hg、Cd 等指标;

本标准自实施之日起, HG/T 2153—1991《水处理剂 氯合硫酸铁》废止。

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水处理剂分会(SAC/TC 63/SC 5)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天津化工研究设计院、同济大学、南京化学工业总公司精细化工厂、武钢供水综合厂、鞍钢附企给排水净水剂厂、深圳清源净水器材有限公司、淄博天水化工有限公司、重庆蓝洁自来水材料有限公司等、邵阳市佑华净水材料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朱传俊、李风亭、尹显才、李英、赵俊岩、黄红杉、张继山、邹鹏、易佑华。

本标准由全国化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水处理剂分会负责解释。

本标准于 1993 年首次发布。

水处理剂 聚合硫酸铁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水处理剂聚合硫酸铁产品的技术要求、分类、试验方法、检验规则以及标志、标签和包装。

本标准适用于水处理剂聚合硫酸铁。该产品主要用于饮用水、工业用水和各种污水的处理,其中仅以硫酸法生产钛白粉的副产品硫酸亚铁和工业硫酸为原料制得的水处理剂聚合硫酸铁可用于饮用水处理。

示性式: $[\text{Fe}_2(\text{OH})_n(\text{SO}_4)_{3-\frac{n}{2}}]_m$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 191—2000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 601 化学试剂 标准滴定溶液的制备

GB/T 602 化学试剂 杂质测定用标准溶液的制备(GB/T 602—2002,ISO 6353-1:1982,NEQ)

GB/T 603 化学试剂 试验方法中所用制剂及制品的制备(GB/T 603—2002,ISO 6353-1:1982,NEQ)

GB/T 610.1—1988 化学试剂 砷测定通用方法(砷斑法)

GB/T 610.2—1988 化学试剂 砷测定通用方法(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银法)

GB/T 1250 极限数值的表示方法和判定方法

GB/T 6678 化工产品采样总则

GB/T 8946 塑料纺织袋

3 产品分类

聚合硫酸铁产品按用途分为两类。

I类:饮用水用。

II类:工业用水、废水和污水用。

4 技术要求

4.1 外观:液体为红褐色粘稠透明液体;固体为淡黄色无定型固体。

4.2 聚合硫酸铁应符合表1要求。

表 1

项 目	指 标			
	I 类		II 类	
	液体	固体	液体	固体
密度/g/cm ³ (20℃)	≥ 1.45	—	1.45	—
全铁的质量分数/%	≥ 11.0	19.0	11.0	19.0